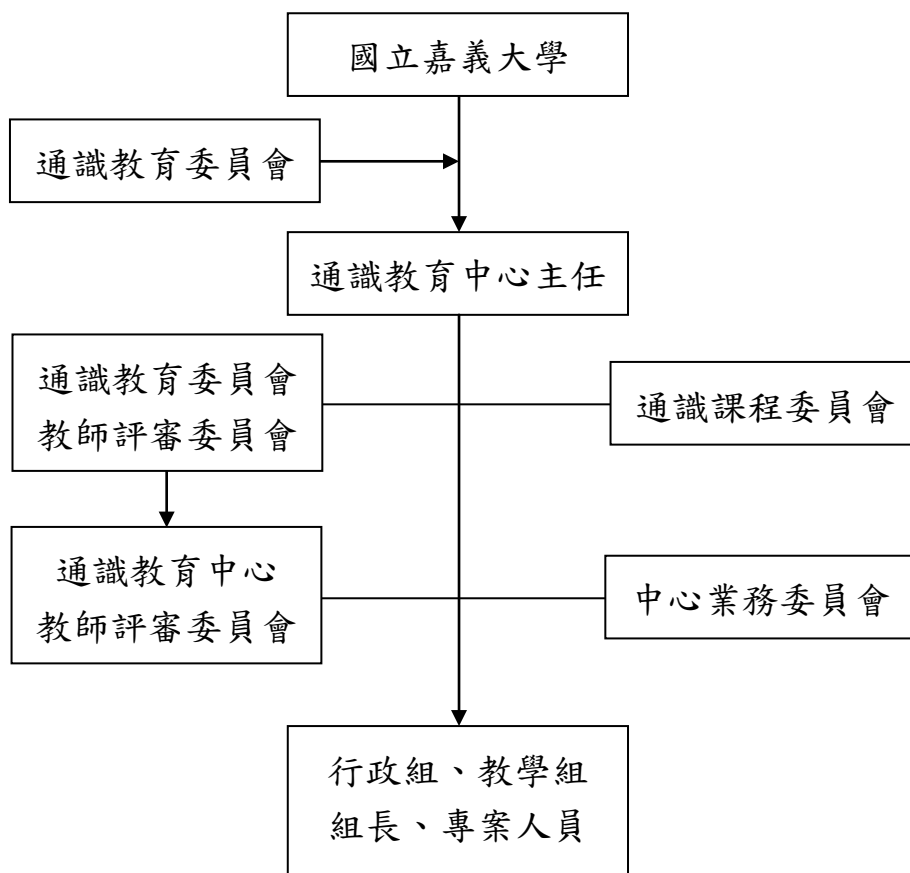


捌、通識教育中心

一、組織系統



通識教育中心實際負責推動規劃和執行全校通識教育，是一個校屬的教學中心。在中心之上，由校長主持設立院級的「通識教育委員會」。通識教育中心則設置主任1人，統籌全校通識教育相關業務，並召開專任教師組成的「中心業務會議」。另外，亦設置「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由主任主持並審議全校通識教育課程事宜。通識課程的任課教師成員，由中心專任教師及各學院相關系所教師擔任。有關教師之聘任、升等、進修、學術研究等項目，則由系級「通識教育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及院級「通識教育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負責相關事宜。

通識教育中心依據「國立嘉義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設置辦法」設立「通識教育委員會」，置委員19人，校長、副校長、教務長、學務長、進修推廣部主任、各學院院長及通識教育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另每學院選出一位教授代表組成之，每學期開會一次為原則，研議中心主要發展事項，以及相關通識課程的審查規劃事宜，會議主席由校長擔任並主持之。

「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成員為教務長、進修推廣部主任、各學院院長、通識教育中心主任，以及通識教育中心推選之教師代表2至3人。會議主席由通識教育中心主任擔任並主持之，針對通識課程之開設進行審議。

院級「通識教育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系級「通識教育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則依據「國立嘉義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設置辦法」第八條設置二級教評會，處理教師之聘任、聘期、解聘、停聘、不續聘、資遣原因認定、升等、延長服務、休假、進修及學術研究等事宜。

二、編制與員額

- (一)本中心採任務編組，設主任1人（由教師兼任）、組長2人（由教師兼任）、專案工作人員2人。
- (二)專任教師員額7人。

三、年度工作目標

(一)課程規劃與執行

- 1.建立通識教育課程核心價值與目標，凝聚全校師生共識、積極規劃完善通識核心課程與應用課程，以落實通識教育目標。
- 2.釐訂通識課程基本的教育目標、核心能力指標，提升通識課程規劃的具體發展方向。
- 3.規劃共同必修（公民素養）課程及通識選修（博雅素養）課程架構圖，更改公民素養課程名稱，並於博雅素養課程規劃五大領域核心課程與應用課程。

- 4.發展跨領域通識課程，以強化學生之知識統整與貫通能力，檢討並修訂課程地圖，使教學目標更清晰具體。
- 5.協調各學院開設通識課程，推薦符合專長、教學認真之教師授課，以符合學生需求，提高學生學習意願。
- 6.推動校內教授、副教授職級以上教師投入通識教育課程，設全人通識講座課程，並結合遠距視訊教學（同步及非同步課程），克服校區分散的缺點。

(二)教學效能

- 1.定期召開課程委員會及通識教育委員會，加強結合本校各院系跨領域之學習，並審查既有通識課程的完整性及新開課程之必要性。
- 2.配合教學卓越計畫－「無縫學習與主動關懷」：
 - (1)開設「全人通識講座」。
 - (2)開設嘉南平原地理環境、風俗民情等課程，並建立「認識嘉南平原前世與今生」講壇與網路平臺，舉辦「嘉南平原工作坊及研討會」。
 - (3)開設典範學習講座之通識課程。
 - (4)協助本校教師使用網路學習平臺教學，擴大學生多元化學習管道。
- 3.整合五大領域核心及應用課程之開設，配合基本核心能力指標，確立學生修習課程所獲知能之適合性。
- 4.提供教師各項研討會及研習資訊，並鼓勵參加。
- 5.鼓勵教師帶領學生校外參訪及進行社區服務學習。
- 6.參與「教與學研討會」，建立教師間之溝通管道，提升教學品質及師生互動。
- 7.運用網路教學平臺，鼓勵教師自編教材，並提供即時課程訊息及新知，推動網路通識課程，利用教材公開上網，除鼓勵教師不斷創新課程元素，亦使學生能更快速掌握課程動向並能上網學習及討論，達教學相長之目的。
- 8.教師填寫授課大綱上傳至教務系統，俾利學生選課時參考，並依

據興趣選擇修習科目。

(三)學術發展

- 1.參與國內相關學術單位舉辦之通識教育或專業領域研討會，並定期於各期刊及研討會發表論文。
- 2.提供校內外進修、研討會及各項研習資訊，並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與。
- 3.鼓勵教師申請教育部定期辦理「優質通識教育課程」、「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等研究補助及獎勵。
- 4.«嘉義大學通識學報»提供教師研究成果發表之園地，提升學術研究風氣，擴大學術交流。

(四)輔導

- 1.由通識教育中心專屬網頁可獲得中心工作成員、業務職掌及洽公連絡電話等行政資訊，利於全校師生瞭解通識教育中心承辦業務範圍，並可事先透過線上資訊聯繫相關事宜。
- 2.教師除上課時段外，每週至少安排4小時以上之Office Hours，並於網路上登錄時段，提供學生查詢並能於定時、定點與老師晤談課業、生活等方面之諮詢。
- 3.整合學校環境、活動與資源，營造優質通識教育學習校園。
- 4.網站設立常見問答、意見信箱，解答學生疑惑，並提供管道讓學生針對課程及教學提出看法與建議。

(五)服務

- 1.通識教育中心設有洽公接待區，備有桌椅、茶水，並置放盆栽綠化環境；辦公行政人員及專任教師皆有中英文並列之職稱名牌，清楚標示職稱及職務代理人，提升對外服務品質。
- 2.提供單一窗口服務，申辦師生皆由工讀生或承辦人員引導至辦理場所或服務櫃臺。
- 3.加強對學生服務態度改進措拖，主動關懷學生協助解決問題，並開設服務學習通識課程，鼓勵學生由校內走出校外進行社區服務學習。
- 4.鼓勵教師參與教育訓練及雲嘉南地區學術服務（擔任審查委員、

- 演講、訓練、諮詢顧問等)，將學術應用於社區，促進社會教育效果。
- 5.通識教育中心服務對象包含全校師生及行政人員，為提供更親切、及時的行政服務，採行中午不休息繼續提供服務措施，提供專人服務。
 - 6.網頁增設「通識加油站」，內含學術演講、藝術展演、活動資訊等相關通識教育資源供全校師生參閱，與各院（系）、中心資訊連結，隨時提供多元活動訊息。
 - 7.主動協助學生辦理相關教務事宜。
 - 8.支援辦理校內外活動。

(六)行政

- 1.定期召開中心業務會議、中心教評會、通識教育委員會、通識教育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並依通識教育中心特色及規劃修訂相關課程。
- 2.辦理行政溝通與協調。
- 3.協助辦理有關教師新聘、改聘與續聘等事宜。
- 4.辦理通識相關排課、選課、學分抵免、畢業學分審核、研討會等行政業務。
- 5.公文、檔案如期結案歸檔。
- 6.定期更新與維護通識教育中心網站，提供各項最新消息。

四、年度工作成果

(一)課程規劃與執行

- 1.規劃五大領域、領域核心及應用課程：召集五大領域「通識課程審議會」，辦理領域課程之開設、協調及研發工作。
- 2.通識課程改革：
 - (1)日間部/進修部通識課程同步化：

為使本校日夜間學士班通識課程同步化及通識課程評鑑順利，修訂「通識教育修課規定」，進修部通識課程增列為五大領域、核心及應用課程，將於進修部 10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

用。

(2)「通識講座」修課學分可抵核心課程：

為促進學生選修「通識講座」修課意願，修訂「國立嘉義大學通識講座課程實施要點」內容，可認定為任一領域之「核心課程」，以提高該門課程修課人數。

以上法規皆於101年03月28日通識教育中心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通識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並經101年4月17日教務處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

- 3.通識課程之開設流程：通識課程審查流程更為明確，課堂式課程及講座式課程提高限選人數，並朝向大班教學模式進行授課。
- 4.100學年度核心課程開設核心課程開設社會科學領域42班、藝術人文領域50班、生命科學領域46班、物質科學領域44班、公民意識與法治領域37班；應用課程開設社會科學領域32班、藝術人文領域35班、生命科學領域30班、物質科學領域21班；網路通識課程開設社會科學領域4班、生命科學領域2班、物質科學領域5班、公民意識與法治2班；另開設通識講座6班；合計開設通識課程347班。

(二)教學效能

- 1.召開通識教育委員會4次、通識教育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10次、中心業務會議12次、中心教評會會議9次、通識課程委員會4次、其他通識相關會議5次。
- 2.開設嘉義大學「通識講座」，邀請校內外各領域專家學者共同開課，引領大一學生學習五大領域的入門課程，熟悉本校各學院學習環境，並學習跨領域之知識，兼具專業知識與一般常識。每一領域包含二至三門基礎學科，每一領域課程結束後並進行一次討論活動，以提升學生之學習效果。
- 3.100學年度第1學期開設10門典範學習課程，100學年度第2學期開設9門典範學習課程。
- 4.與語言中心、公共政策研究所、學務處軍訓組共組教學績優教師評審委員會，推薦公共政策研究所陳佳慧副教授參加全校教學績

優教師遴選，並榮獲教學特優獎。

(三)學術發展

1.期刊論文及專書發表

(1)張智雄副教授：

期刊論文：

- A. A physical modeling studying the travel times and reflection points of SH-waves reflected from transversely isotropic media with a tilted symmetry axis(Exploration Geophysics, 2012 ; Australia ; Apr. 2012)
- B.Ultrasonic Synthetic Aperture Focusing Using the Root-mean-square Velocity(IEEE International Ultrasonics Symposium (IUS) 2011 ; Orlando, FL., USA ; Oct. 2011)

(2)劉馨琚副教授：

期刊論文：

- A. 〈因人致罪—保人與唐代獄訟制度〉，中國法制史學會、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編，《法制史研究》20期，2011年12月，頁41-78。
- B. “The Way of a Historian: Li Xin Chun (1167-1244) and The Annual Record Since the Jianyan Reign (Jianyan xinian yaolu) ”, Journal of History and Culture, October 2011. HUFS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Culture Hankuk University of Foreign Studies Seoul, Korea.
- C. 〈唐代“生祠立碑”——论地方信息法制化〉，收入鄧小南主編《文書. 政令. 信息沟通：以唐宋时期为主》，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2年1月。ISBN978-7-301-19747-9。
- D. 〈宋代衙門的放告與保人〉，收入鄧小南、楊果、羅家祥主編《宋史研究論文集》，武昌：湖北人民出版社，2011年，8月。ISBN978-7-216-06806-2。

(3)黃子庭助理教授：

期刊論文：

- A. 「中國大陸的 FTA 策略分析」，中共研究，第 45 卷第 11 期，2011 年 11 月，頁 81-92。

- B.「美國推動跨太平洋經濟夥伴的議題癥結與前景分析」，慈惠通識學術專業期刊，第1期，2011年12月，頁39-60。
- C.「全球化下的勞工權與貿易聯結：以美國雙邊FTA中的勞工標準作為檢視」，臺灣經濟論衡，第10卷第2期，2012年2月，頁46-76。

專書：

- D. FTA 理論建構與個案探討：美韓 FTA 的分析（臺北：翰蘆，2011年10月）。

(4)王進發助理教授：

期刊論文：

- A.Wang,C.-F.and K.-W. Huang. Taxonomy of Eriophyoid Mites (Acari: Trombidiformes) Infesting *Yushania niitakayamensis* (Poaceae: Bambuseae) in Taiwan . Formosan Entomol. 31:157-188. 2011年9月。
- B.王進發(Watan・Kiso)、黃坤煒。原住民地區高山節蟬。嘉義大學臺灣原住民族教育及產業發展中心編印出版。Pp 269。2011年12月。
- C.王進發、童信智。由原住民狩獵文化看國家與部落間之規範衝突及未來因應。臺灣原住民族研究季刊第五卷第一期春季號。頁39-72。5:1 2012.03.
- D.Chin-Fah Wang, and Kun-Wei Huang。Eriophyoid Mites (Acari: Trombidiformes) from Orchid Island and Green Island, off the Southeast Coast of Taiwan, with the Description of a New Genus. Formosan Entomol. 32: 199-221 (2012)

(5)李佩倫助理教授：

- A.黃俊誠、李佩倫，嘉義山區聚落分佈特性之研究，100年中華民國地質學會與中華民國地球物理學會年會暨學術研討會，第319頁，中壢，2012年5月。
- B.李佩倫、李建興，祖母綠單晶之晶體結構解析，100年中華民國地質學會與中華民國地球物理學會年會暨學術研討會論文集，第340頁，中壢，2012年5月。

C. 口湖鄉志上冊－地理篇，第 1-1~1-128 頁，ISBN 978-986-02-9343-2，100 年 12 月。

2. 研究計畫

(1) 張智雄副教授：

A. 在橫均向地層中之反射成像-以穹窿狀構造之物理模型進行探討（國科會計畫100.08.01-101.07.31；補助金額327,000元整；主持人）。

B. 相位陣列探測技術在反射震測之應用（國科會計畫100.08.01-101.07.31；補助金額2,085,000元整；共同主持人）。

(2) 劉馨珺副教授：

因人致罪－保人與唐代法律訴訟（國科會計畫100.08.01-101.07.31）。

(四) 輔導

1. 由通識教育中心專屬網頁可獲得中心工作成員、業務職掌及洽公連絡電話等行政資訊，利於全校師生瞭解通識教育中心承辦業務範圍，並可事先透過線上資訊聯繫相關事宜。
2. 教師安排每週四小時Office Hours，並公告於中心網頁及校務行政系統，提供學生課業、生活方面之諮詢輔導。
3. 通識教育中心在網路設立Q&A平臺、常見問答，提供學生針對課程及教學提出看法及建議。100學年度透過中心意見信箱詢問通識課程事宜信件共計32件，中心皆於1至2個工作天內回覆解決。
4. 各授課教師針對班上選修學生在生活、課程上之問題加以輔導。
5. 輔導學生進行通識選課及相關疑問之排解逾百名，並轉介畢業生進行他校通識暑修。
6. 協助進行轉校生及轉系生之通識學分抵修事宜。

(五) 推廣與服務

1. 採中午不休息繼續提供服務措施，提供專人即時服務，俾利師生及洽公人員辦理公務。
2. 通識教育中心教師參與多次教育訓練及雲嘉南地區學術服務（擔任審查委員、演講、訓練、諮詢顧問等），將學術應用於社區，

促進社會教育效果。

3.推薦通識教育中心張智雄副教授、王進發助理教授參加全校服務績優教師遴選，並分別榮獲服務優良獎及服務傑出獎。

4.陳淳斌教授兼主任：

- (1)擔任大同技術學院通識教育委員會委員
(100.06.01-101.07.31)。
- (2)擔任後 ECFA 兩岸新局：兩岸農業經貿合作學術研討會論文評論人 (100.05.11)。
- (3)擔任中正大學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委員會委員
(100.02.01-101.01.31)。
- (4)擔任本校通識典範學習課程審查小組委員會委員
(100.02.01-101.07.31)。
- (5)擔任本校教學卓越計畫諮詢委員 (100.01.01-101.12.31)。
- (6)擔任本校公共政策研究所所長 (100.02.01-101.01.31)。
- (7)擔任本校公共政策研究蔡美玲碩士論文口試委員 (101.02)。
- (8)擔任本校公共政策研究課程委員會委員 (101.01.03)。
- (9)擔任本校公共政策研究所教評會委員 (100.08.01-101.07.31)。
- (10)擔任本校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100.02.01-101.01.31)。
- (11)擔任本校通識教育中心教評會委員 (100.08.01-101.07.31)。
- (12)擔任本校通識教育委員會教評會委員 (100.08.01-101.07.31)。
- (13)擔任通識課程委員會委員 (100.02.01-100.07.31)。
- (14)擔任本校 100 學年度校務發展委員會委員 (100.10.18)。
- (15)擔任本校公共政策研究所主任導師 (100.08.01-101.07.31)。
- (16)擔任本校校教評委員 (100.08.01-101.07.31)。
- (17)擔任環球科技大學新進兼任教師論文審查人 (100.02.10)。
- (18)擔任本校通識教育中心新進初任謝士雲教師之輔導老師
(100.05.04)。
- (19)擔任本校公共政策研究所碩士學位論文口試委員
(100.04.15)。
- (20)擔任高雄醫學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教師升等論文審查委員
(100.07.28)。

- (21)擔任本校 100 學年度進修推廣部進修學士班筆試入學招生委員會委員兼總幹事 (100.07.17)。
- (22)擔任本校 100 學年度進修推廣部進修學士班甄試入學招生委員會委員兼總幹事 (100.04.23)。
- (23)擔任本校 100 學年度進修推廣部進修學士班指考成績申請入學招生委員會委員兼總幹事 (100.08.02)。
- (24)擔任本校特聘教授審查委員 (100.02.01-100.07.31)。
- (25)擔任本校 100 學年度進修推廣部進修學士班統測成績申請入學招生委員會委員兼總幹事 (100.06.08)。
- (26)擔任本校 100 學年度進修推廣部進修學士班學測成績申請入學招生委員會委員兼總幹事 (100.04.29)。
- (27)擔任本校 100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委員會命題閱卷委員 (100.04)。
- (28)擔任本校 100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委員會委員 (100.04)。
- (29)擔任南華大學公共行政與政策所政策研究學報論文審查委員 (100.05.10)。
- (30)擔任本校 100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入學考試招生委員會委員兼總幹事 (100.05.22)。
- (31)擔任本校 100 學年度進修推廣部進修學士班筆試入學招生工作預備監試委員 (100.07.17)。
- (32)擔任大同技術學院學報論文審查委員 (100.11.11)。
- (33)擔任本校通識教育中心通識學報第八期編輯委員會委員 (99.07.31-100.08.01)。
- (34)擔任本校通識教育中心通識學報第九期編輯委員會委員 (100.08.01-101.07.31)。
- (35)擔任財團法人財經立法促進院法政文教研究所教授 (100.05.23-103.05.22)。
- (36)擔任本校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101.02.01-102.01.31)。
- (37)擔任本校公共政策研究所所長 (101.02.01-102.01.31)。
- (38)擔任本校通識教育中心通識典範學習課程審查小組審查委員 (101.02.01-101.07.31)。

- (39)擔任 101 年度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委員-臺南、臺東
(101.02.01-101.07.31)。
- (40)擔任嘉義大學第二週期系所評鑑諮詢委員會委員
(101.02.01-102.01.31)。
- (41)擔任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 101 年青年政策論壇地方論壇評
選委員 (101.03.09)。
- (42)擔任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 101 年青年政策論壇－全國會議
評選委員 (101.04.16)。
- (43)擔任稻江管理學院 100 學年度校課程委員會學者代表
(101.04.01-101.07.31)。
- (44)擔任財團法人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特約研究員
(101.01.01-101.12.31)。
- (45)擔任彰化師範大學院教師評審委員 (101.05.01-101.07.31)。
- (46)擔任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 101 年青年團隊政策研發競賽複
審委員 (101.06.18)。
- (47)擔任彰化師範大學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系專題演講
(101.06.08)。
- (48)擔任本校公共政策研究所碩士學位論文口試委員
(101.06.08)。
- (49)擔任中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在識專班學位論文口試委員
(101.05.30)。
- (50)擔任 101 學年度臺南市中等學校教師聯合介聘甄選委員
(101.07.11)。
- (51)擔任虎尾科技大學院課程委員會委員 (101.07.18)。

5.張智雄副教授：

- (1)擔任彰化縣第 52 屆國民中小學科展評審。
- (2)擔任嘉義市第 29 屆國民中小學科展評審。
- (3)擔任臺南市第 51 屆國民中小學科展評審 (國小組召集人)。
- (4)擔任 100 學年度高級中學數理及資料學科能力競賽命題委員。
- (5)擔任國民中學學生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成就評量標準建置委
員。

6. 劉馨琿副教授：

- (1) 擔任臺灣大學歷史學系博士論文口試委員 (2012.07)。
- (2) 擔任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口試委員 (2012.06)。
- (3) 擔任臺灣師範大學《臺灣師大歷史學報》論文審查委員 (2012.06)。
- (4) 擔任臺灣師範大學《史耘》論文審查委員 (2012.06)。

7. 黃子庭助理教授：

- (1) 擔任東海大學都市暨區域發展研究中心 100 學年度課程委員 (100.09.29)。
- (2) 參加通識教育教學研習工作坊~『教學經驗分享』，蘭潭校區原住民中心 3F 研習教室 (100.10.14)。
- (3) 論文發表：「如何從通識課程中培育公民素養：以『全球化與多元文化』課程為例」，大同大學通識教育與公民素養研討會，尚志教育研究館 B205 演講廳、106 會議室 (2011.11.11)。
- (4) 參加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所舉辦「美韓 FTA 對我經貿影響評估及因應措施」(100.11.21)。
- (5) 參加成功大學「人類行為研究倫理與人體研究倫理價購建置計畫」暨人文社會科學中心所舉辦之講習教育訓練課程 (100.12.15)。
- (6) 參加日本區域研究中心與日本京都產業大學世界問題研究所合辦之『第二屆中臺灣日本研究論壇：311 大地震後的日本---災後重建中多元文化的共生與政治經濟的展望』國際研討會 (101.01.06.-101.01.07)。
- (7) 參加嘉義大學電算中心於民雄電算中心 3F 電腦教室舉辦「教學影片檔製作剪輯」(101.02.24)。
- (8) 參加朝陽科大通識中心舉辦「文化創意與通識教育」學術研討會 (101.03.16)。
- (9) 擔任嘉義大學通識中心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識典範學習課程審查小組」審查委員 (101.03.09)。
- (10) 擔任嘉義市林森國小 100 學年度「故事創作繪本」比賽評審 (101.03.15)。

- (11)參加國立美術館於國立美術館演講廳所舉辦「未來通行證」藝術論壇」國際學術研討會（101.05.13）。
- (12)參加中正大學社會福利學系所於中正大學圖書館主辦之「嬰兒退潮、經濟波動、財政短絀、民主治理困境下社會福利的新模式」國際學術研討會（101.05.18）。
- (13)擔任東海大學政治系第十屆外交論壇於東海大學社科院SS524會議室所舉辦「第十屆外交論壇：2012兩岸新猷與國際新格局」第二場次「520後兩岸關係與外交政策」引言人，發表「520之後馬政府兩岸政策及外交發展的評估與前瞻」一文（101.05.24）。
- (14)參加政治大學中國區域經濟發展暨治理論壇於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所舉辦「臺韓商競合與大陸內需市場開拓——FTA與ECFA經驗、機會與挑戰」國際學術研討會（101.05.26）。

8.王進發助理教授：

- (1)參加屏東原住民文化園區專管會議（100.07.05）。
- (2)擔任民雄教育館科教口試委員（100.07.07）。
- (3)擔任宜蘭縣政府產業審查委員（100.07.11）。
- (4)擔任七條古道審查委員（100.07.19）。
- (5)擔任文學、藝術審查委員（100.07.25）。
- (6)擔任新竹五峰鄉人才培育課程授課講師（100.07.26）。
- (7)參加原住民代表授獎紀念日（100.08.01）。
- (8)參加「世界原住民族樂舞節」（100.08.02）。
- (9)擔任宜蘭縣政府產業審查委員（100.08.08）。
- (10)擔任布農協會授課講師-部落資源利用（100.08.10-08.12）。
- (11)擔任泰雅山徑審查委員（100.08.29）。
- (12)參加全國布農族自治區事務及基本權益研討會暨布農族領袖會議（100.08.29-08.30）。
- (13)擔任暨南大學平埔族群研討會主持人（100.10.13）
- (14)至臺北喜來登演講（100.10.14）。
- (15)參加南投原民局觀摩研習活動（100.10.17-10.18）。

- (16)至花蓮縣參加阿里山產業座談（100.10.20）。
- (17)參加本校學務處獎助學金審查會議（100.10.04）。
- (18)辦理 2010 年臺灣原住民族研究論文發表會（100.10.27-10.28）。
- (19)擔任重點部落審查委員-豐丘、新鄉（100.11.03）。
- (20)擔任原民會部落大學評鑑委員-樂野（100.11.04）。
- (21)至屏東文化園區參加文化園區審查（100.11.05-11.06）。
- (22)擔任重點部落審查委員-南投（100.11.11）。
- (23)參加原住民電視臺座談會（100.11.12）。
- (24)至屏東文化園區參加文化園區審查（100.11.13）。
- (25)至宜蘭縣政府參加泰雅獵徑審查、產業審查（100.11.17）。
- (26)擔任臺灣大學審查委員（100.11.25）。
- (27)擔任文化園區出版品審查委員（100.11.25）。
- (28)參加屏東原住民文化園區原民部落永續發展研討會（100.12.03）。
- (29)擔任屏東原住民文化園區重點部落成果展與談人（100.12.03）。
- (30)審查文化園區出版品（100.12.12）。
- (31)參加原民會經建處會議（100.12.15）。
- (32)至臺大參加生物誌評選（100.12.23）。
- (33)擔任本校原住民研究社授課教師（100.12.26）。
- (34)擔任臺東縣政府審查委員（101.02.03）。
- (35)擔任內政部營建署「泰雅族傳統資源管理模式及網路建構」期初審查委員（101.02.22）。
- (36)擔任「有機大聯盟」審查委員（101.03.08）。
- (37)擔任傳統生物知識授課教師-南區（101.03.11）。
- (38)參加獎助學金會議（101.03.14）。
- (39)擔任社區林業授課教師-南山講課（101.03.16）。
- (40)擔任傳統生物知識授課教師-北區（101.03.18）。
- (41)參加宜蘭林管處植樹活動（101.03.23）。
- (42)擔任傳統生物知識授課教師-東區（101.03.25）。

- (43)參加屏縣府原民處 101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活力實施計畫-第一季工作協調會 (101.03.28)。
- (44)參加崙埤部落-擴大植樹活動 (101.04.01)。
- (45)至高雄參加智慧財產權座談 (101.04.27)。
- (46)參加數位典藏審查會議 (101.05.07)。
- (47)參加宜蘭環保志工研習 (101.05.12)。
- (48)參加暨南大學評鑑會議 (101.05.22)。
- (49)至臺北擔任營運署審查委員 (101.05.23)。
- (50)擔任屏東活化文物館審查委員 (101.05.25)。
- (51)擔任屏東縣文化園區審查委員 (101.06.01)。
- (52)參加原民會雲端產業會議 (101.06.06)。
- (53)至臺北參加法扶會會議 (101.06.07)。
- (54)擔任佛光大學公共事務系所專題講座 (101.06.14)。
- (55)至阿里山參加農村再生條例會議 (101.07.10)。
- (56)辦理中央與地方原住民族教育事務協調會議 (101.07.19-07.20)。

9. 李佩倫助理教授：

- (1)擔任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擔任通識結構性課程培育具海洋知識之未來教師計畫-「海洋的自然災害」課程講座 (101.06.05)。

10. 李彩薇講師：

- (1)率領學生參訪嘉義舊監獄 (100.10.06)。
- (2)參加通識教育教學研習工作坊~『教學經驗分享』(100.10.14)。
- (3)率領學生參訪嘉義地方法院 (100.10.20)。
- (4)參加通識教育教學研習工作坊~『教學經驗分享』(100.10.21)。
- (5)率領學生參訪嘉義市警察局 (100.11.03)。
- (6)率領學生參訪嘉義市議會 (100.12.01)。
- (7)擔任 100 年度校務評鑑通識教育中心晤談教師 (100.12.26)。

(六)行政

1. 100學年度第1學期

召開中心業務會議8次、中心教評會4次、課程委員會3次、通識教育委員會2次、通識教育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5次。

2. 100學年度第2學期

召開中心業務會議4次、中心教評會5次、課程委員會1次、通識教育委員會2次、通識教育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5次。

3. 100學年度第1學期聘任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陳錦媽講師、公共政策研究所莊淑瓊助理教授擔任教學組及行政組組長，100學年度第2學期聘任通識教育中心劉馨琄副教授、李佩倫助理教授擔任教學組及行政組組長，協助中心業務推動及執行。

4. 辦理96-99學年度通識教育中心教師評鑑，受評之張智雄老師、劉馨琄老師、黃子庭老師、李佩倫老師及涂淑芬老師，皆通過本次教師評鑑。

5. 會議召開前以電話聯繫及電子郵件發送通知，提升工作效率。

6. 協助辦理有關教師新聘、改聘與續聘等事宜。

7. 協助辦理全校通識學分抵免、承認；全校通識畢業學分審核；跨校轉學生、本校轉系生學分審核；辦理通識相關研討會、講座活動。

8. 公文、檔案結案歸檔。

9. 通識教育中心之網站更新與維護。

五、年度創新業務與成果

(一) 宣導通識課程修課資訊

1. 於各校區電視牆上定時播放「通識教育宣導歌曲」，將本校修習通識課程之方法向學生進行推廣，以歌曲傳唱方式，使同學更加瞭解通識修課規定。

2. 於各學年度新生始業式時宣導通識修課相關規定，並舉辦填問卷送禮品活動，期能使新生入學時即時瞭解日後選課方向。

3. 印製本校通識課程教育目標及各核心能力指標海報，至各校區公布欄及教室張貼，向學生推廣本校通識課程之規劃方向。

(二) 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要點」

1. 為鼓勵優秀教師開設通識教育課程，以提升教師教學績效及學生學習成效，特依據「教育部全國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遴選及獎勵

要點」訂定本要點，並遴選出 100 學年度本校傑出通識教育教師，分別為公共政策研究所陳佳慧副教授、外國語言學系劉沛琳副教授、中國文學系陳茂仁副教授、資訊工程學系王皓立助理教授及農藝學系張山蔚講師。

2. 推薦公共政策研究所陳佳慧副教授、外國語言學系劉沛琳副教授，代表本校參加教育部舉辦第 5 屆全國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遴選。